

海南珠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聘任财务总监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海南珠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)第七届董事会于2016年6月24日—2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请财务总监的议案》，聘任李岩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。

经公司大股东北京市万发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提名，提名李岩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，任职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，年薪为人民币17万元/年(税前)，并按照公司制度对其进行考核，根据有关人事、薪酬及考核制度领取考核奖金。

附李岩先生简历：

李岩，男，43岁，中央财政金融学院财政学专业本科毕业，中国人民大学工商管理MBA硕士，高级会计师、注册会计师，曾任北京对外经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纪委委员、职工监事、审计部副经理、北京瀚海通达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监事会主席、北京海运有限公司监事、北京倍利可轻工进出口有限公司董事、北京市海森医药进出口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等职务。

李岩先生与公司大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均未存在关联关系，未持有本公司股票。

特此公告

海南珠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年6月29日